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勞職安4字第1101025475號  
附件：



修正「補助中小企業新購機械及改善既有機械安全設施作業要點」第五點、第六點、第七點及第四點附表一規定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年十一月一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補助中小企業新購機械及改善既有機械安全設施作業要點」第五點、第六點、第七點及第四點附表一規定

署長 鄒子廉